附件3

2021年长沙市知识产权局所属事业单位

长沙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公开招聘工作人员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公开招聘工作，确保考生安全和考试顺利进行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分类筛查，并根据筛查审验情况确认可参加招聘考试的对象。请所有考生知悉、理解、配合、支持相关疫情防控措施。

一、筛查审验方式及结果

根据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实际，请考生严格遵守长沙市疫情防控要求，基本素质测评、笔试、考核等各环节除核实身份外，其余时段需全程佩戴口罩。进入考场前，需测量体温并查验考生电子健康码（微信公众号“湖南省居民健康卡”）、防疫行程卡（微信小程序“国务院客户端”），按以下原则处理：

（一）体温正常、健康码为绿码、防疫行程卡为绿色的可参加招聘考试。

（二）有发烧、咳嗽等症状的考生，需出具近7日内（截至疾病筛查当日，下同）核酸检测报告，无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不能参加招聘考试。

（三）近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健康码为黄码的考生，需出具近7日内核酸检测报告，并提前向长沙市委党史研究室秘书处报备；无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未提前报备的不能参加招聘考试。

（四）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不能参加考试。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且隔离期未满者或考前21天内的入境人员或健康码为红码者不能参加考试。

二、考生身体临时出现状况处理办法

在疾病筛查过程中如发现考生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且不能出具近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的，需退出此次招聘考试，并送至定点医院进行排查（费用自理）。

三、疾病筛查时间与地点

1.时间：基本素质测评、笔试、考核当日（另行通知）

2.地点：基本素质测评、笔试、考核现场疾病筛查处（另行通知）

考生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报告（特定人员提供）、解除隔离证明（特定人员提供）、筛查当日健康码、防疫行程卡参加疾病筛查，并如实填写《长沙市知识产权局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》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招聘各个环节，考生须自备并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。

2.为保证考生能准时进入考场参加考试，请考生务必提前1-2小时到达考场配合参加疫情防控工作，并将本人考前24小时内的健康码、防疫行程卡提前准备并截图，或彩色打印（包含个人相关信息和更新日期），并确保截图或打印的图片信息完整、清晰。因人员较多，请考生自觉遵守现场秩序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。

3.考生须自行打印《长沙知识产权局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》并如实填写，填写日期为疾病筛查当日，疾病筛查时需提交此表。

4.继续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，做到“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勤通风、少聚集、一米线、用公筷”，保持安全社交距离。